南郑区大河坎中学学生宿舍空调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南采 NC【2026】14 号。1B1

采购人：汉中市南郑区大河坎中学

供货方：陕西凯胜云创商贸有限公司

2026年 8 月 22日

采购合同

甲方：汉中市南郑区大河坎中学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大河坎镇南大街122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宋爽

乙方：陕西凯胜云创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东大街办事处北团结街257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徐升 18609165535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 南郑区大河坎中学学生宿舍空调采购项目(二次) 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同范围：

南郑区大河坎中学学生宿舍空调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答疑文件及采购清单的全部内容，乙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货物、服务和质量保证期服务。

二、交货期及质量保证期、交货地点：

交货期为：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天内需要交货完毕；

交货地点为：南郑区大河坎中学

质量保证期为：整机 6 年免费保修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标准、规范、图纸与本项目相关的补疑、答疑等文件；

（2）本项目响应文件；

（3）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及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时间排列顺序为准，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及其他合同文件有效力顺序约定的执行其约定。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总价款为：

大写:人民币： 叁拾肆万陆仟伍佰贰拾捌元整

小写:RMB ￥： 346,528.00 元

谈判报价应是完成谈判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以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谈判依据。

2.支付方式：合同款支付全部通过银行转账。

名　　称： 陕西凯胜云创商贸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北团结街支行

账　　号： 2606050309200238125

3.付款日期、付款期限及结算方式:工程完工验收合格， 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后，由乙方开具全额发票，甲方向乙

方支付合同全款。

4.发票要求：付款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由乙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发票。不能提供的，甲方可解除合同并将追究其违约责任。

五、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国家标准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项目内容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若产品所有权存在争议，导致甲方向第三方承担责任的，甲方可以向乙方追偿。

4、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5．甲方项目负责人为徐升 。

6．甲方协调乙方供货时与其他单位的关系。

7．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及时供货，甲方有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解除合同的同时，甲方有权利与评审报告中排名第二的供应商签订新的供货合同。

8．因乙方原因供货延误，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被第三方要求索赔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应全额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供货，并保证产品质量。

2.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预验收、正式验收工作，并确保所供货物符合本项目国家现行标准。

3.乙方项目联系人为王利峰 133091690821 。

4.乙方产品进场时应充分了解甲方的现场各项管理标准文件，并在进场后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5.遵守产品行业有关规定，做好交货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交货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交付顺利进行；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货物质量。

6.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货物码放整齐，及时清运过程中产生的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7.在货物验收时，向买方提供《货物合格证》、《货物使用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8.项目中所涉及的所有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手续全部由乙方协调办理，且支付相关费用，甲方不再办理其相关手续及支付相关费用。

9.质量保证期内发生质量问题的，应当免费及时进行更换或售后。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质量要求：货物达到合格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并办理完毕所有政府行政审批手续，正常投入使用。

6.2.1 质量标准

乙方提供的空调设备须为崭新的、合法的正品，其质量、规格和性能应符合以下标准：

（1）符合《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等国家强制性标准；

（2）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所列全部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3）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6.2.2 质量保证

（1）整机6年免费保修，保修期内非人为损坏：一般故障24小时响应、紧急故障优先处理、质保期内免费上门、检测、换件、人工全免；

（2）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七、设备要求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均为崭新的、合法的正品，其质量、规格和性能应完全满足合同约定要求。

八、设备交货地点

具体交货时间及地点由甲方指定（乙方负责运输，运费、运杂费及保险费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

九、货物验收

1.在发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产品生产产地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2.甲方将在供货单位交货现场可组织验收，如果货物达不到国家的质量及企业标准或与谈判时响应要求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3.验收时未能出具甲方要求的证明材料的（包含但不限于产品能说明书、合格证等），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4.需要安装调试的，必须在经过货物质量初验后进行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时应当按照甲方相关要求进行。

十、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或之后：

（1）只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

（2）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

（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

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2.本协议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

（1）为公众所知的；

（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

（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

（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一、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11.1 质保期

1. 整机6年免费保修，自全部货物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2. 质保期内非人为损坏，乙方免费提供上门、检测、维修、换件及人工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

3. 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缺陷（非人为因素）造成的各类故障，均由乙方免费维修或更换。

11.2 售后服务响应

1. 服务热线：乙方设立7×24小时售后服务电话。

2. 响应时间：接到甲方报修后，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完成维修。

3. 修复时限：一般故障24小时内修复；24小时内无法修复的，3日内免费更换同规格新空调并确保正常使用。

4. 紧急故障：影响学生正常使用的紧急故障，乙方优先处理，确保尽快恢复。

11.3 质保期内的服务内容

1. 滤网清洗：质保期内每年免费清洗室内机滤网不少于2次。

2. 配件保障：乙方保证质保期内零配件供应，遥控器如有丢失或损坏，每年免费提供不少于50个。

11.4 质保期满后的服务

质保期满后，乙方继续提供有偿维修服务，仅收取配件成本费，免收上门费及人工费，零配件按市场价九折优惠供应。

11.5 技术培训

1. 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培训。

2. 培训内容包括：空调基本操作、遥控器使用、滤网拆洗方法、简单故障判断等。

3. 提供全套中文使用说明书及维护手册。

十二、施工安全

1. 乙方应确保安装人员持有电工证、高空作业证等相关资质证书，持证上岗，佩戴工牌。

2. 施工前对全体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和安全教育，明确安全操作规程及注意事项。

3. 为作业人员配备安全带、安全绳、安全帽等劳动防护用品，高空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高挂低用。

4.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不得破坏原有建筑结构。

5. 乙方须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及工伤保险。

6. 设置遮覆隔离工作区域，非施工作业人员不得进入；

7. 施工过程中因乙方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及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经济赔偿。

8.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赔偿。

9. 因乙方原因造成校区内环境及设施破坏的，施工完成后由乙方无偿恢复。

10. 乙方应确保无伤亡事故、无火灾事故发生。

11. 后期外机设备在6年内发生坠落造成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违约责任

1.交货期推迟的，每延迟1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不可抗力或经甲方同意除外。

2.如乙方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或未达到本企业内控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且乙方应承担甲方实际损失部分的违约金。

3.质量保证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进行维修、更换，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进行维修、更换，因此造成

的相关责任、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对材料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擅自更换，除恢复原采购产品外，应承担更换部分价款1%的违约金。

5.乙方如对材料以次充好，除全部按要求恢复外，应承担此部分价款1%的违约金。

6.如由于产品质量原因，不能通过验收，乙方除按规定无偿更换外，应承担所涉及产品总价款的1%违约金。

7.乙方负责交付货物作业人员及其他人员安全。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一切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十四、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如任何一方通过诉讼解决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五、协议期限

1.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即行生效。

2.合同签订后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办理。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

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十六、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因乙方或第三方原因造成的火灾、水灾不属于不可抗力。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120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七、其他规定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协议附件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协议附件为准。

本合同甲、乙双方均同意以上条款内容。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政府采购管理科备案一份，代理机构留存一份。

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终止、解释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甲方：汉中市南郑区大河坎中学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6年 4月 22日

乙方：陕西凯胜云创商贸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6年 4月 22日